

# 松北区应急管理局

##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为依法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按照区委、区政府的相关要求，松北区应急管理局编制完成本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通过松北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查阅。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松北区应急管理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松北一路 1 号，联系电话：0451-88106366）。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松北区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结合哈尔滨新区和黑龙江省自贸区哈尔滨片区的重点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不断拓展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规范受理依申请公开、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加大监督保障力度，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推进主动公开工作。一是部署全局年度重点工作。制定《松北区应急管理局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明确公开事项、责任科室和工作标准，指导全局政务公开工作的开展。二是

主动公开法定内容。在区政府网站公开机构信息、预决算、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报告、工作动态等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严格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审慎处理信访案件，对可能出现的后果进行预判，通过对申请人电话咨询做耐心解答，正确引导获取信息渠道，全局依申请公开总量与行政纠纷比率明显下降。

（三）规范政府信息管理。严格按照国家最新标准和区政府三级信息审批制度执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合规合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积极配合区政务公开办做好网站改版工作并及时维护网站改版后的信息栏目，完善信息公开目录，全面完成公开事项的再次梳理确认。

（五）加大监督保障力度。一是严格按照考评细则加强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管理，确保考核各项数据准确。二是开展形式多样的业务培训，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整体水平。

## 二、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0	3	0	0	0	0	3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	3	0	0	0	0	9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4	0	0	0	0	0	2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0	3	0	0	0	0	3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2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对照市办和区办要求仍然存在不足。一是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还需加强。二是政务公开队伍整体水平还需提高。

##### （二）改进情况

一是夯实基础工作。建立公开目录，按照国办指标体系逐项落实，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

二是加强业务培训。采取线上线下多种形式，组织开展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业务培训与交流活动，不断提升业务能力，扭转人员流动快，业务不熟悉，影响工作质量的现状，推进下步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局无涉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中规定的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